

证券代码：001339

证券简称：智微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106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—固定资产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不会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无需对已披露的各期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。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

1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

因公司 2026 年算力运营服务业务增加，服务器及配套设备固定资产相应增加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，为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在遵循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，自 2026 年 7 月起变更服务器及配套设备的残值率为 0%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

变更情况	资产类别	折旧方法	折旧年限（年）	残值率（%）	年折旧率（%）
变更前	机器设备	年限平均法	5-10	5	9.50-19.00
变更后	机器设备	年限平均法	5-10	0、5	9.50-20.00

3、会计估计变更的执行日期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。

二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新增的会计估计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不产生影响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意见

1、审计委员会意见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研究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，经充分评估，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必要性、合理性充分，不涉及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据此一致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业务变化的实际情况，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实质，必要性与合理性充分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